

# 植物保护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

为确保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依法依规进行,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2) 2 号)、教育部部署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视频会议精神、辽宁省招生考试委员会有关要求,以及沈阳农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植物保护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 一、总则

1.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考虑本地疫情防控形势和我校实际情况,努力做好我校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2.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应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到政策透明、规则科学、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切实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3. 植物保护学院各学科专业切实重视此项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切实发挥复试作用,强化复试考核筛选功能,保证研究生录取质量。

4. 网络远程复试工作将采取“一平台”、“两识别”、“三随机”和“四对比”的原则,即远程复试平台,“人脸识别”和“人证识别”相结合,考生复试次序随机抽取、复试评委从导师库中随机抽取、复试试题从试题库中随机抽取,“四对比”即考生资格审查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和诚信档案库。

## 二、复试组织与管理

### 1. 植物保护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工作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依据已掌握生源和完成分配计划任务所需制定细则,一专业一策,复试专家库建设,复试考核科目、评分标准、程序并组织实施,保管试题库,审核并妥善保存各招生复试专家组的复试记录、结果和考生的其他情况,通知考生参加复试、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调剂复试名单报研招办审定、备案,负责确定拟录取名单报研招办审定,负责对参加复试而未予录取考生的必要解释和遗留问题的处理。

### 2. 植物保护学院招生复试工作专家组名单

**招生复试专家组职责:**负责网络远程复试的考核工作。负责建立相应复试科目试题库,在复试前提交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试题库内的试题量原则上满足复试考生“一人一卷”需求。招生复试专家组成员在复试现场独立评分。复试专

家组组长在复试前应召开招生复试专家组会议，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规范其工作行为，明确复试人员在复试工作中的任务分工。

### 3. 植物保护学院招生复试工作秘书组名单

### 4. 植物保护学院招生复试工作督导组名单

复试演练，3月26日-27日，复试培训，全过程模拟远程复试“数据转换-复试考务-远程复试-成绩上报”，各复试小组组织演练，查缺补漏，优化复试工作。视频材料采集和纸质版综合记录，复试小组填写每位考生的评语并给出评定的成绩。复试完毕后试题、录音录像文件、及复试记录要交到研招办统一保存，至少一年。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比例为拟招考录取计划数的120%，生源不足学科（专业）除外。

一专业一策：

- (1) 植物病理学专业招生名额42人，上线41人，推免1人，不用差额复试，使用腾讯会议进行网络复试。
- (2)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专业招生名额13人，上线11人，推免2人，不用差额复试，使用腾讯会议进行网络复试。
- (3) 农药学专业招生名额23人，上线21人，推免3人，需要进行差额复试，使用腾讯会议进行网络复试。
- (4) 有害生物与环境安全专业招生名额1人，上线0人，推免1人，不用进行复试。
- (5) 植物保护专业硕士，全日制专硕招生名额59人、上线17人，非全日制专硕招生名额28人、上线8人，均不需要差额复试，但需要调剂，使用腾讯会议进行网络复试。

## 三、资格审查

1. 研招办负责会同技术平台提供方，积极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通过综合对比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信息，对考生身份进行检查核验。

2. 根据我校研招网上发布的确定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名单，学院组织工作人员通过网络采集电子信息的方式对考生复试资格进行远程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以下材料的相应电子版（考生需按材料顺序生成PDF文档一份，并命名为“全日制/非全日制-专业-姓名”提交），请考生务必于**3月26日8:00**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给复试组秘书（请保持电话畅通，秘书会联系建立各专业复试微信群和QQ群）。

审查内容包括以下材料的相应电子版（PDF或JPG格式）：

- (1) 初试准考证；
- (2) 身份证原件；
- (3) 应届本科毕业生学生证原件、从教育部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非应届本科毕业生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学信网下载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

(5) 政治审查表（可于入学时提交）；

(6) 考生自愿提供的获奖证明及发表的学术成果材料等（大学外语四六级合格证书或大学外语四六级成绩单）；

(7) 其他（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的考生需要提交三方协议等）。

3. 资格审核材料一律通过网络采集电子信息的方式进行审核。新生开学后三个月内，学校对所有考生相关材料原件进行复查，对复核不合格的，取消录取资格，做退学处理。

4. 资格审核材料发给复试组秘书老师。截止时间 **3月26日 8:00**，逾期视为放弃。如有放弃参加复试考生，要求必须提供本人手写签字的放弃说明扫描材料。

#### 四、远程复试时间、比例及内容

##### (一) 复试时间安排

本年度复试时间为 3 月 26 日-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复试演练阶段：3 月 26 日-27 日，学院组织全过程模拟远程复试，查缺补漏，优化复试工作。

2. 第一阶段复试：3 月 28 日-29 日，第一志愿考生远程复试工作（各专业具体复试时间见表 1）。

3. 第二阶段复试：4 月 1 日-4 月 30 日，根据第一阶段复试拟录取结果，开展第二批调剂考生复试录取工作。

4. 破格考生复试：4 月 15 日-4 月 30 日，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在正常调剂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时开展破格考生复试。

5. 硕士拟录取审查：5 月 6 日-5 月底，研究生院负责核查和公示拟录取名单。

表 1 各专业复试时间安排

类别	专业	时间	会议号	复试平台	备注
学硕	植物病理学	3月28日 8:30		腾讯视频会议	请考生复试前
	农药学	3月28日 8:30		腾讯视频会议	做好相关设备、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	3月28日 8:30		腾讯视频会议	软件测试以及
全日制、非全专硕	植物保护	3月28日 8:30		腾讯视频会议	其他相关准备。复试当天在群

					里耐心等待。
--	--	--	--	--	--------

## (二) 复试形式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比例为拟招考录取计划数的 120%，生源不足学科（专业）除外。

## (三) 复试和内容

本年度复试方式采取远程网络综合测试方式进行。复试内容包括专业测试和综合面试，以网络综合测试形式进行。网络综合测试成绩即为复试成绩。网络综合测试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及格，不及格者不予录取。网络综合测试内容坚持一专业一策，一般包含以下三个基本方面。

### 1. 专业测试问答（50 分）

本部分主要考察考生对所报考专业复试科目相关理论知识和技能的掌握程度。①专业基础知识，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概念和原理的掌握和运用程度。②专业知识技能，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③专业创新能力与运用，考核考生在本专业领域展示出的发展潜力和创新潜能。

### 2. 专业素质和能力（40 分）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②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③外语听说能力；④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3. 综合素质和能力（满分 10 分）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②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③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④人文素养；⑤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 4. 心理素质测试

心理素质测试采用远程网上问卷方式，测试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5. 各专业的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的试题库内容

植物病理学专业：普通植物病理学基础知识+农业植物病理学专业知+植物病理学实验操作技能测试+创新潜能测试。专家组成员根据考生回答情况现场独立评分。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专业：普通昆虫学基础知识+农业昆虫学专业知+昆虫学实验操作技能测试+创新潜能测试。专家组成员根据考生回答情况现场独立评分。

农药学专业：主要内容涉及到农药合成、生物活性测定、剂型加工与使用技术、作用机制与毒理、残留分析、环境毒理等方面的知识，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实验操作与创新潜能。专家组成员根据考生回答情况现场独立评分。

植物保护专业硕士：植物保护基础知识+植物保护专业知识+植物保护实验操作技能测试+创新潜能测试。专家组成员根据考生回答情况现场独立评分。

#### (四) 网络综合测试具体要求：

1.网络综合测试内容通过面试问答的形式进行。每名考生网络综合测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指定 1 名秘书做复试记录，复试小组对每名考生的作答情况要有现场记录和评语，并妥存备查。

2.复试小组在网络综合测试前要召开会议，明确流程。复试专家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计算平均分，评分高于或低于平均分的 10%（不含 10%）时，视为该分数无效，去掉后，重新计算平均分。

3.网络综合测试要进行视频材料采集和纸质版综合记录，采集及记录由复试工作人员负责。复试小组填写每位考生的评语并给出评定的成绩。复试完毕后试题、录音录像文件、及复试记录要交到研招办统一保存，至少一年。

4. 2022 年 3 月 26-27 日，网络复试演练，各复试小组组长组织成员和秘书演练，考生与各专业研究生秘书建立联系，下载相关软件和手机 APP，保持通讯畅通。

#### 5. 对复试考生的要求：

- ① 复试考生要保证有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网络连接设备，有单独空房间，双机位，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在房间，摄像头或手机图像清晰，网络连接畅通；
- ② 考生实名制，未经通知不得提前进入网络考场，秘书提前 1 分钟邀请考生进入网络腾讯会议室，考生复试完毕后请立刻离开腾讯会议室；
- ③每名考生只有 20 分钟左右的网络面试时间，不能故意拖延或不回答问题；
- ④不能利用电子工具作弊，一经查证，取消复试资格；
- ⑤复试结束后，考生尽快离开网络考场，等待学校的进一步通知。

温馨提示：独立空间准备好双机位、复试所用硬件设备充好电、一定要熟悉腾讯会议 APP、把准考证、身份证等提前准备好、正式开始答题时考生要说明“开始作答”、答题结束后考生要说明“回答完毕”。

#### 6. 复试成绩计算公式：

网络综合测试总成绩（100 分）=专业测试问答（50 分）+专业素质和能力（4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10 分）

## 五、总成绩计算与录取

1. 总成绩为初试总成绩与复试成绩加权相加之和。

**总成绩=初始总成绩/5×70%+复试成绩×30%**，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复试成绩、总成绩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1 位小数。

#### 2. 录取办法

(1) 学术学位学科（专业）：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按照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录满为止。

(2)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录取按照全日制、非全日制考生统一复试、第

一志愿优先的原则，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分开排队录取。即按照学校公布的植物保护专业复试分数线，超过分数线者均可参加复试，分别按照国家下达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根据总成绩由高到低排队进行录取。

(3) 出现总成绩相同者，初试成绩高者优先；初试成绩再相同者，按初试科目中外语、业务课一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 3. 不予录取原则

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 4. 复试不合格的确认

(1) 网络综合测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含 60 分）者，视为不合格。

(2) 因疫情原因，开学后三个月内学校对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做退学处理。

(3) 开学后三个月内，我校对拟录取学生组织体检，体检未达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的，取消录取资格，做退学处理。

(4) 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复试违纪者视为不合格。

(5) 复试不合格的考生，学院在复试后及时向考生本人发出复试不合格的通知，并报研招办备案。

5. 复试专家组成员要严格按照学院的复试标准和办法评分，评分要客观、公正，真实反映学生的实际水平。各专业复试结束后，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将考生成绩交到学院，汇总后交研招办并由研招办予以公布。

## 六、调剂工作

1. 调剂工作具体实施参见《沈阳农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方案》。

2. 调剂复试的考生必须同时满足教育部和我校规定的调剂复试标准。

3. 植物保护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专硕和非全日制专硕）接收调剂考生。

4. 植物保护学院的专硕调剂规定：第一志愿报考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专业领域的考生，或报考其他高校和国家级科研单位的植物保护专业、应用化学专业和应用生物科学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考生，优先进入复试。

5. 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我校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6. 调剂考生须到国家调剂系统报名，待培养单位发出复试通知后，点击接受复试通知，校研招办给复试合格的调剂考生发“待录取通知”，考生点击接受“待录取”。

拟调剂考生可和学院调剂工作负责人谷老师联系，电话：18809857724。

所有复试结果信息均由沈阳农业大学研究生院统一发布。

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学校要求对复试过程和复试结果进行指导与审查，学院纪检部门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举报电话：15040356857，左书记（纪委书记）。学校纪检部门电话：024-88487035 转

802。

本方案由植物保护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沈阳农业大学植物保护学院

2022年3月24日